

## 第十二屆黃大仙區傑出學生選舉【校內遴選安排 2019】

主辦機構：東九龍青年社

協辦機構：黃大仙區傑出學生協會、黃大仙青年義工團  
黃大仙青年力量發展協會、黃大仙區青少年發展委員會

計劃目的：對多才多藝、允文允武、品學兼優，並熱誠服務社群、關心社會和國家的學生，予以肯定及嘉許；藉此鼓勵更多區內學生以他們為榜樣，努力學習，裝備自己，將來貢獻社會。

參選資格：於黃大仙區中學就讀的中學生

(1) 初中組---中一至中三

(2) 高中組---中四至中六

\* 必須由學校推薦，歷屆得獎者不得再次參與同一組別

選拔條件：(1) 品性端正，守法重紀，能為同學楷模者、師生所推崇者；  
(2) 綜合表現優異，操行成績優良；  
(3) 積極參加校內外各種活動，熱心服務，有卓越表現者；  
(4) 需達致基礎而全面性的表現，包括學業及體藝等各方面。

校內程序：(1) 有意參選者

- ~ 從學校網頁【第十二屆黃大仙區傑出學生選舉】下載相關資料，細閱內容；
- ~ 於 2019 年 3 月 8 日至 3 月 26 日期間，親自邀請 **班主任** 或/及個人表現特出的課外活動**顧問老師** 為您撰寫推薦信；
- ~ 以輸入法填妥報名表格，並覆核內容，在所有適當位置內簽署；
- ~ 將已填報的各學習經歷的相關獎項及成就證明文件依次序編印副本，在每頁右上角編寫頁碼；
- ~ 在報名表上貼上穿校服近照乙張，並附加背面寫上姓名近照乙張；
- ~ 將報名表、自我介紹、推薦信、穿校服近照及證明文件副本，順次放入 A4 活頁文件夾。

(2) 2019 年 3 月 27 日(星期三)前整理妥當的文件夾親自交予**麥老師**。

(3) 校方審閱同學呈交資料，合乎選拔條件者由校長推薦參選，並於 2019 年 3 月 29 日(星期五)前由學校將參選資料遞交予主辦機構。